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
新增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光大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18年12月24日起，通过中国光大银行办理华夏中小板ETF联接C（006247）、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联接C（005735）、华夏经济转型股票（002229）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如上述基金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当基金恢复办理正常对应业务时，投资者可在中国光大银行办理其对应业务。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等请遵循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中国光大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中国光大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95；

中国光大银行网站：www.cebbank.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